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定2015-001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星网锐捷	股票代码	0023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万里	潘媛媛	
电话	0591-83057977	0591-83057009	
传真	0591-83057818	0591-83057818	
电子信箱	liuwanli@star-net.cn	panyuanyuan@star-net.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年	201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元)	3,641,686,743.88	3,276,162,751.80	3,276,162,751.80	11.16%	2,787,368,783.33	2,787,368,78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1,752,733.69	239,177,474.66	239,177,474.66	1.08%	223,724,460.26	223,724,460.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86,344,779.18	203,214,615.71	203,214,615.71	-8.30%	200,182,279.44	200,182,279.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98,557,701.52	458,076,795.74	458,076,795.74	-56.65%	418,746,942.71	418,746,942.7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86	0.6813	0.6813	1.07%	0.6373	0.63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86	0.6813	0.6813	1.07%	0.6373	0.6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64%	12.37%	12.37%	-0.73%	12.56%	12.56%

	2014年末	201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总资产(元)	3,914,141,086.13	3,620,777,191.02	3,620,777,191.02	8.10%	3,088,509,880.91	3,088,509,88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145,568,996.36	2,009,130,433.63	2,009,130,433.63	6.79%	1,857,733,206.88	1,857,733,206.88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02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8,24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28.22%	99,054,600	0		
FINET INVEST-MENT LIMITED	境外法人	17.98%	63,134,400	0	质押	53,130,000
新疆维实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08%	31,890,000	-10,625,000		
中国工商银行-易方达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71%	9,504,604	9,504,604		
中国工商银行-南方绩优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94%	6,824,448	6,824,448		
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其他	1.80%	6,314,610	6,314,610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七组合	其他	0.93%	3,273,322	3,273,322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7%	2,000,000	2,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1,813,807	1,813,80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移动互联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8%	1,699,889	1,699,88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中国建设银行-华夏优势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华夏红利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的管理人同为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1)中海恒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参与融资融券,信用证券账户持有6314610股。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41,686,743.88元,同比增长11.16%,实现利润总额405,899,925.36元,同比下降6.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1,752,733.69元,同比增长1.08%。

1、网络业务

网络业务的整体解决方案不断向行业纵深推进,在教育等传统优势市场继续保持领先的同时,积极向互联网、电力、能源等新行业开拓,在新产品云课堂方面,通过深入分析课堂需求,提升了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在4G高速发展的行业背景下,提出了基于4G通讯的网络应用解决方案,也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效果。

2、云计算业务

终端领域,面对终端硬件价格竞争激烈的市场,公司通过与国内、国际厂商合作,共同拓展市场,推进战略联盟,努力打造合作更为紧密的桌面云系统生态链,继续巩固云终端(瘦客户机)出货量正业务优势的市场地位。

3、支付业务

2014年在电话Pos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领先,大力开发mpos机,多媒体pos,在第三方支付市场较强的竞争优势,同时大力开拓传统pos市场,实现了电话Pos、传统pos同步发展的开局。

4、数字娱乐业务

2014年,数字娱乐继续深耕KTV行业,年内实现线下联网KTV总数达到3800余家,为移动互联网手机应用K米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通过在K米中导入预订移动支付功能,提升用户体验,举办联网K歌赛等活动,扩大K米的市场影响,创新的O2O模式已经初步建立。

5、通讯业务

融合通信产品在中移动IMS接入设备采购中保持领先的优势,宽带接入业务开始向智慧家庭解决方案方向发展。

2014年,也是公司从内生式发展向外延式发展的重要一年,年内启动对福州四创软件有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事宜,相关交易完成后这两个公司将与公司现有产业产生协同效应,缔短产业培育周期,加快公司的做强做大。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14 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4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除上述外,公司仍执行中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说明如下: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2006)规定,投资企业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下简称“该类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规定,将该类股权投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规定进行处理。

该会计政策变更调整事项:按照股权投资-华创(福建)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核算的股权投资,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金额:2014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减少3,200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3,200万元;对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2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年度和2012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无设定受益计划。执行修订后的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进一步规定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将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后续不会部分类至损益的项目和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该会计政策变更调整事项:政府补助项目从其他非流动负债调整至递延收益核算;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金额:2013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2,283.30万元,递延收益增加2,283.30万元;对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2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年度和2012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④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规定,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仍以控制为基础确定,确定控制的标准是: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执行修订后的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⑤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规定,企业应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执行修订后的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号-公允价值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规定,本公司计量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按照期内财务报表已在重大方面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对公允价值信息进行了披露。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影响。

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0号-合营安排》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0号-合营安排》规定,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即时具有以下特征:一是各参与方受到该安排的约束;二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属于合营安排的投资性投资,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⑧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规定,本准则所指的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是指通过合同或其他形式能够使企业参与其他主体的相关活动并因此享有可变回报的权益。在本准则中,其他主体包括企业的子公司、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等。本公司报告期已按该准则要求将本公司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进行了充分披露。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15-22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15年3月31日在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威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41,686,743.88元,同比增长11.16%,实现利润总额405,899,925.36元,同比下降6.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1,752,733.69元,同比增长1.0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186,344,779.18元,同比下降8.30%。基本每股收益0.6886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聘请的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14年度合并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41,752,733.69元。母公司本年度其实现净利润243,341,286.56元,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24,334,128.66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04,529,312.13元,减本年支付2013年度股利105,318,000.00元,2014年末可供分配利润为518,218,470.03元。

公司拟定的201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14年12月31日股份总数35,106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共计分配股利35,106,000.00元(含税);同时用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股份5股。

在公司实施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后,母公司未分配利润尚余483,112,470.03元,全额结转下一年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1、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保密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2、公司2014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2014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14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及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自我评价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和执行的现状符合公司内部控制需要,对内部控制的总体评价客观、准确。

《2014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各项法律法规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及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鉴证报告与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入项目与承诺投入项目一致,没有发生变更投资项目的情况。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监管执行情况良好,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而且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201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和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是符合规定的,执行会计政策的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署的第四届第二次监事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201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15-24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星网锐捷”)及子公司福建星网锐捷软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锐捷软件”),福建升腾资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升腾资讯”),福建星网视易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网视易”)拟与福建省电子信息(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信息集团”)的控股子公司福建福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模精密”),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海通信”),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星云大数据”)等关联方分别签署购买材料、提供劳务、销售产品等合同,预计截止至2015年12月31日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500万元。

公司第四届董事第二次会在审议本项关联交易时,关联董事黄旭卿已回避表决,也未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其他11名非关联董事均表决同意。董事会以11票赞成,0票弃权,0票反对表决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公司对2015年度市场情况的判断,公司2015年度拟与关联方发生总金额不超过1500万元的关联交易。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公司或子公司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	
				发生金额	占同类业务比例(%)
福建福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各种原材料	本公司	200	36.79	0.07
	向关联人采购各种原材料	升腾资讯	300	222.14	0.36
	向关联人采购各种原材料	星网视易	0	8.82	0.08
	向关联人销售上市公司生产或经营的各种产品、商品	本公司	0	0.38	0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本公司	700	454.07	0.66
	向关联人提供软件产品销售	锐捷软件	0	490	5.29
	向关联人采购各种原材料	锐捷网络	0	0.12	0
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上市公司生产或经营的各种产品、商品	本公司	300	0	0
合计	/	/	1500	1212.32	/

(三)2015年初至披露日与前述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截止披露日关联方交易金额	备注
福建福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采购各种原材料	12.09	/
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36.33	/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基本情况

1、福建福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

名称:福建福模精密技术有限公司;住所:福州开发区科技园快安大道创新楼517房;法定代表人:黄舒;注册资本:3000万元;实收资本:300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经营范围:模具设计、加工,制造、五金、塑料制品加工、租赁、自营和代理和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福模精密总资产为58,734,226.91元,净资产为49,562,569.31元,实现营业收入40,322,939.83元,净利润4,858,034.8元。

2、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名称:福建星海通信科技有限公司;住所:福州市马尾区星达路16号(营业执照上的)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洋洛半道(经营场所);法定代表人:陈薇薇;注册资本:7918万元;实收资本:7918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经营范围:电子、机械、光电产品、通信系统设备、无线通信设备、卫星通信设备、固定或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计算机外围设备、计算机应用电子设备的研发、制造、销售与租赁业务;嵌入式软件、应用软件的研发、销售、租赁及相关技术服务和咨询服务;系统集成;软件技术推广。(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星海通信的总资产为 229,337,984.19元,净资产为109,977,178.21元。2014年实现营业收入 171,566,683.43元,净利润5,508,756.06元。

3、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

名称:福建省星云大数据应用服务有限公司;住所:福建省福州市鼓楼区工业路洪山科技园科研楼5层505室;法定代表人:钟军 注册资本:10000万元;实收资本:10000万元;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分公司);经营范围: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计算机软硬件、自动控制系统、通信系统及产品的研发;计算机软硬件、机械设备、通讯设备的销售;计算机及通讯设备的租赁;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产开发;对高新技术产业、通信业、房地产业的投资。

截至2014年12月31日,星云大数据总资产93,549,631.84元,净资产93,405,796.62元,营业收入12,980,769.33元,净利润-6,532,756.40元。

(二)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信息集团持有本公司22.22%的股权,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锐捷软件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升腾资讯和星网视易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信息集团持有星云大数据100%的股权,是星云大数据的控股股东;持有星海通信58.8%的股权,是星海通信的控股股东;星海通信持有福模精密100%的股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上述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三)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各关联人经营正常,财务状况和资信较好,具备履约能力,以往关联交易付款正常,未出现过坏账风险。

二、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日常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是购买材料、提供劳务、销售产品等。

公司与关联方的日常交易是在不违反《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的前提下,遵循公开、公平和价格公允、合理的原则来协商交易价格,并且交易双方将首先参照市场价格来确定交易价格,若无可供参考的市场价格,则以成本加合理利润方式来确定具体结算价格。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与福模精密、星海通信、星云大数据所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本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经营的实际需要,相关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律,交易采用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维护了交易双方的利益,亦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交易价格公允合理。本次关联交易金额较小,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造成影响,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产生重大影响。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公司提交的相关资料、决策程序以及对实际投资情况的核查,现就公司及子公司拟与福模精密、星海通信、星云大数据分别进行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公司与关联人之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所需,有利于公司业务的发展,且主要业务不会因关联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表决程序合法,交易遵循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市场化原则,交易价格均参照市场价格确定,不会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同意201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

(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二)公司独立董事出具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15-25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通知于2015年3月20日以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以现场会议的方式于2015年3月31日在福州市金山大道618号威园洲工业园星网锐捷科技园2#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高峰先生召集并主持。应到监事三人,实到监事三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1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会议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201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641,686,743.88元,同比增长11.16%,实现利润总额405,899,925.36元,同比下降6.8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41,752,733.69元,同比增长1.08%。

1、网络业务

网络业务的整体解决方案不断向行业纵深推进,在教育等传统优势市场继续保持领先的同时,积极向互联网、电力、能源等新行业开拓,在新产品云课堂方面,通过深入分析课堂需求,提升了竞争力的产品和解决方案,在4G高速发展的行业背景下,提出了基于4G通讯的网络应用解决方案,也取得了较好的市场效果。

2、云计算业务

终端领域,面对终端硬件价格竞争激烈的市场,公司通过与国内、国际厂商合作,共同拓展市场,推进战略联盟,努力打造合作更为紧密的桌面云系统生态链,继续巩固云终端(瘦客户机)出货量正业务优势的市场地位。

3、支付业务

2014年在电话Pos市场占有率继续保持领先,大力开发mpos机,多媒体pos,在第三方支付市场较强的竞争优势,同时大力开拓传统pos市场,实现了电话Pos、传统pos同步发展的开局。

4、数字娱乐业务

2014年,数字娱乐继续深耕KTV行业,年内实现线下联网KTV总数达到3800余家,为移动互联网手机应用K米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同时,通过在K米中导入预订移动支付功能,提升用户体验,举办联网K歌赛等活动,扩大K米的市场影响,创新的O2O模式已经初步建立。

5、通讯业务

融合通信产品在中移动IMS接入设备采购中保持领先的优势,宽带接入业务开始向智慧家庭解决方案方向发展。

2014年,也是公司从内生式发展向外延式发展的重要一年,年内启动对福州四创软件有限公司、德明通讯(上海)股份有限公司的股权收购事宜,相关交易完成后这两个公司将与公司现有产业产生协同效应,缔短产业培育周期,加快公司的做强做大。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因执行新企业会计准则导致的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自2014 年7月1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4年修订及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企业会计准则第 9号-职工薪酬》、《企业会计准则第 30号-财务报表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40号-合营安排》、《企业会计准则第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等具体准则。除上述外,公司仍执行中国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可比期间财务报表项目及金额的影响说明如下:

①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2006)规定,投资企业对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性投资(以下简称“该类股权投资”),按照成本法核算。《企业会计准则第 2号-长期股权投资》(修订)规定,将该类股权投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资产的确认和计量》规定进行处理。

该会计政策变更调整事项:按照股权投资-华创(福建)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核算的股权投资,调整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金额:2014年末长期股权投资减少3,200万元,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增加 3,200万元;对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2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年度和2012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②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9 号-职工薪酬》(修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资产;报告期内本公司暂无设定受益计划。执行修订后的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③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0 号-财务报表列报》(修订)进一步规定了财务报表的列报,将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划分为两类:后续不会部分类至损益的项目和在满足特定条件的情况下,后续可能重分类至损益的项目。

该会计政策变更调整事项:政府补助项目从其他非流动负债调整至递延收益核算;对公司财务报表影响金额:2013年末其他非流动负债减少2,283.30万元,递延收益增加2,283.30万元;对公司 2013 年末和 2012年末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和净资产以及 2013年度和2012年度净利润未产生影响。

④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33号-合并财务报表》(修订)规定,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仍以控制为基础确定,确定控制的标准是: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执行修订后的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⑤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

《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规定,企业应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执行修订后的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⑥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39号-公允价值计量》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9号-公允价值计量》规定,本公司计量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按照期内财务报表已在重大方面按照该准则的规定对公允价值信息进行了披露。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相关项目的确认和计量产生影响。

⑦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0号-合营安排》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0号-合营安排》规定,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即时具有以下特征:一是各参与方受到该安排的约束;二是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属于合营安排的投资性投资,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报表产生影响。

⑧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41号-在其他主体中权益的披露》规定,本准则所指的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是指通过合同或其他形式能够使企业参与其他主体的相关活动并因此享有可变回报的权益。在本准则中,其他主体包括企业的子公司、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联营企业以及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等。本公司报告期已按该准则要求将本公司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进行了充分披露。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2396　证券简称:星网锐捷　公告编号:临2015-26

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编制了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实际募集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407号《关于核准福建星网锐捷通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核准,由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00万股,发行价格为23.20元/股。截止2010年6月10日,公司实际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400万股,扣除证券公司发行和保荐费1,860万元及其他发行费用774.26万元后,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99,445.74万元,该募集资金已于2010年6月10日到位,业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10年6月11日出具的“闽华兴所(2010)验字E-008号”(验资报告)审验。

(2)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募集资金节余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使用金额	银行手续费	利息收入	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期末余额
99,445.74	33,179.62	4,180.51	59,600.00	0.27	7,723.85	10,209.19

续表

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金额	募集资金节余补充流动资金	超募资金使用金额	银行手续费	利息收入
以前年度累计	33